



南方東英恒生指數ETF

股份代號：3037



所有資料截至 2024年8月30日

投資者應注意:

南方東英恒生指數ETF

- 南方東英恒生指數ETF（「子基金」）是CSOP ETF系列三的一個子基金，而本信託是根據香港法例成立的傘子單位信託。子基金乃根據《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第8.6章認可的被動式管理指數追蹤交易所買賣基金。子基金的單位猶如股票一樣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
- 子基金並不保證本金獲得償付，而閣下的投資或會蒙受損失。概不保證子基金將達致各自的投資目標。
- 子基金以被動方式管理，而由於子基金的固有投資性質，基金經理基金經理並無酌情權針對市場變化作出應變。恒生指數（「相關指數」）的價值下跌或會導致子基金的價值隨之下跌。
- 子基金對股票證券的投資涉及一般的市場風險，其價值可能會因各種因素而波動，例如投資情緒的變化、政治和經濟狀況以及特定的發行人因素。
- 相關指數追蹤於大中華區註冊成立，或大部分收入來自大中華區，或主要營業地點在大中華區的公司，特別是特定行業的香港上市證券的表現。相較於那些基礎更為廣泛的基金（例如全球性或區域性基金）而言，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面對更高的波動性，因為相關指數更易受到該單一地區不利情況所帶來的價值波動所影響。
- 一般而言，零售投資者只可在聯交所購買或出售子基金單位。單位在聯交所的成交價由市場因素（如單位的需求及供應）帶動，基金單位的交易價格將可能較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大幅溢價或折讓。

請注意，以上列出的投資風險並非詳盡無遺，投資者應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詳細閱讀相關基金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投資涉及風險，投資產品的價值可升亦可跌，過往的業績資料並不預示未來的業績表現。投資者不應僅依賴本資料作出投資決定。

投資目標

南方東英恒生指數ETF（「子基金」）的投資目標是提供緊貼恒生指數（「相關指數」）表現的投資成績（扣除費用及開支前）。

基金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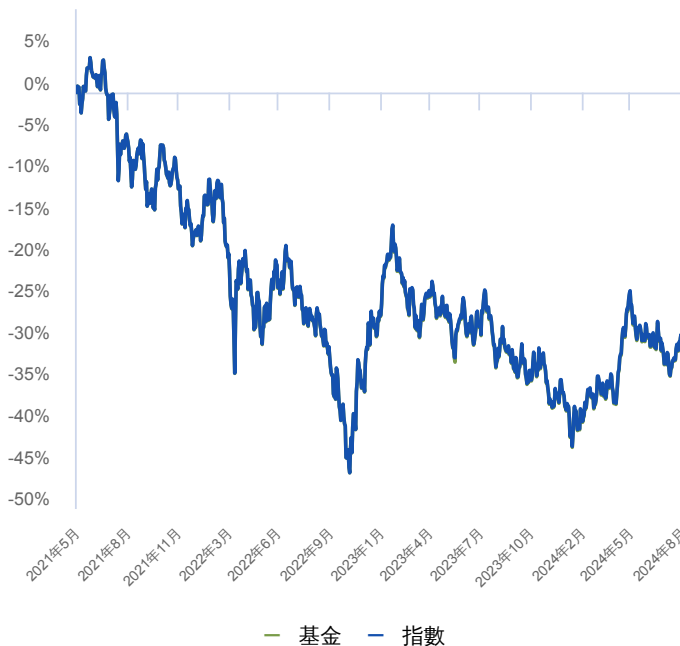
法律結構	香港單位信託
管理人	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總規模	港幣 13.00億
淨值	18.65
已發行單位	69,700,000
基礎貨幣	港幣
派息頻率 ⁴	每半年
基金托管人	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
基金受託人及登記處	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

累積表現(%)¹

	1個月	6個月	1年	3年	成立至今
基金	3.89	12.64	2.08	-22.83	-28.65
指數 ²	3.89	12.60	2.07	-22.72	-28.53

曆年表現(%)¹

	2022	2023	今年至今
基金	-12.77	-10.67	9.09
指數 ²	-12.70	-10.61	9.06



數據從基金成立日截至 2024年8月30日

資料來源: 南方東英

股份類別信息

交易貨幣	ISIN代碼	代碼	彭博代碼	每手交易數量	管理費 ³	上次派息 ⁴	除息日
港幣	HK0000720745	3037	3037 HK EQUITY	500	每年0.1%	港幣 0.16	2024年5月24日



南方東英恒生指數ETF

股份代號：3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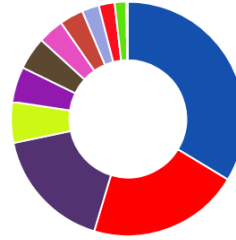


所有資料截至 2024年8月30日

前十大持倉

公司名稱	佔資產淨值(%)
騰訊控股	8.30
阿里巴巴	8.23
匯豐控股	8.21
美團 - W	6.27
友邦保險	5.61
建設銀行	5.35
中國移動	4.19
工商銀行	3.14
小米集團	3.05
中國海洋石油	3.01

行業配置



金融 - 33.66%	工業 - 2.38%
通訊 - 21.00%	原材料 - 2.19%
非核心消費 - 17.05%	醫療保健 - 1.62%
能源 - 5.63%	現金及其他 - 0.19%
科技 - 4.88%	
房地產 - 4.52%	
核心消費 - 3.59%	
公用事業 - 3.30%	

資料來源: 彭博

免責聲明:

投資涉及風險，基金價格可升可跌，包括可能會損失投資本金。所呈列的往績資料並不表示將來亦會有類似的業績。投資者應仔細閱讀有關基金的銷售文件及產品資料概要，以獲取進一步資料，包括當中所載之產品特色及風險因素。投資者不應僅憑本文件做出投資決定。

本文件所述的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南方東英」）之投資產品得到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有關認可並不意味著獲得證監會官方推介。本文件僅供一般參考。在任何情況下，本文件並不構成對未來事件的預估、研究或投資建議，也不應被明示或暗示地解釋為購買、出售或銷售任何證券、基金或金融產品或進行任何投資或交易之任何類型的意見、要約、招攬要約、邀請、廣告、誘因、推薦、建議、遊說、陳述或承諾。南方東英對本文件概不負責，並表明不會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文件並不具法律約束力。如欲獲取投資之意見，請諮詢閣下的專業法律、稅務和財務顧問。本文件不適用於禁止其分發或發送的司法管轄區。產品僅在可以合法提供的司法管轄區內提供。有關指數提供者免責聲明，請參閱相關基金的發售文件。本文件由並未經證監會審核。

發行人：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註腳:

1. 產品表現根據基金單位資產淨值總回報以港幣計算，包括股息再投資。
2. 本產品的相關指數為恒生指數（彭博代碼：HSINH Index）。
3. 請訪問南方東英網站和參閱有關基金銷售文件以獲取詳細信息。
4. 派息全額（如有）可能由基金經理酌情決定。請參閱南方東英網站及關於分派股息通告以了解派息記錄。